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及授权期间：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 本项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目的

因本公司国外客户的国际业务收支主要采用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授权期间及相关事项

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1、决策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董事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授权书。

2、远期结售汇业务汇率：银行的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汇率报价。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以真实业务为依托，在锁定未来时点外汇交易成本和利润的前提下，与外汇指定银行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按照协议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并授权公司执行董事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授权书等，在授权期内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0万美元，授权期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三、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开展与银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出于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无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行为。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分析

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在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会造成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五、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主要的风

险控制措施如下：

- 1、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真实的贸易背景；
- 2、公司建立了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业务为依托，且不开展以投机或套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公司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对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范要求做出明确规定，具有较强的外汇风险管理能力，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有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核算。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